真明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8.HK; 911868.TDR
真明麗成立於1978年



2014 中期報告

專業的LED燈研發生產

全球視野 • 誠信踏實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陸致成先生*(主席)* 樊邦弘先生 王良海先生 謝漢良先生 潘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衛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公司秘書	陳璋先生
法定代表	謝漢良先生 陳璋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明綺女士*(主席)* 范仁達先生 劉天民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天民先生*(主席)* 陸致成先生 范仁達先生 李明綺女士
提名委員會	陸致成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	范仁達先生*(主席)* 潘晉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公司資料 *(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鶴山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鶴山支行 台灣台新銀行
律師	銘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25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紅磡 馬頭圍道21號 義達工業大廈 12樓B座
公司網址	www.neo-neon.com
股份代號	18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真明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銷售基本保持穩定,錄得約509,500,000港元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三年九月同期約540,600,000港元減少5.7%。

已售貨物成本

本集團的已售貨物成本為522,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九月同期的638,400,000港元減少18.1%。

毛虧及毛虧率

毛虧及毛虧率由二零一三年九月97,800,000港元(毛虧率18.1%)減少至毛虧13,000,000港元(毛虧率2.6%),主要原因為(i)存貨減值撥備73,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142,500,000港元),減少69,400,000港元或48.7%;(ii)折舊費用為22,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32,700,000港元),減少9,800,000港元或30.0%;(iii)其他售貨成本受大宗物料的採購單價下降影響,二零一四年九月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大宗物料均價下降三到七個百分點所致。期內,剔除存貨減值損失淨額,實際已售貨物成本為449,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同期為495,900,000港元,回顧期內,本期剔除存貨減值損失後毛利率增長三點五個百分點。詳細可見附註6。

其他收入

於回顧期間,其他收入為8,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九月5,100,000港元增加3,300,000港元或64.7%,主要由於增加租金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17,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72,3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處理鶴山麗得廣告燈廠房及土地之收入淨額為66,400,000港元,去年同期處理固定資產收入是出售位於香港尖沙咀東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地舖和地庫一樓的香港辦公室和展覽廳之溢利110,700,000港元,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非關聯人士。

財務回顧（續）

行政、分銷及銷售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分銷及銷售開支為142,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九月的115,400,000港元增加27,200,000港元或23.6%。此增幅主要是由於(i)薪金增加20,500,000港元或49.2%；(ii)推廣費用增加4,600,000港元或196.2%；及(iii)專業服務費增加3,000,000港元或32.3%。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成本為5,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九月的7,800,000港元減少26.9%。

淨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淨虧損為200,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九月淨虧損150,500,000港元淨虧損增加49,600,000港元或33.0%。期內淨虧率為39.3%，而二零一三年九月淨虧率則為27.8%。主要從兩個角度分析：

收益：i)毛虧減少84,800,000港元；ii)處置固定資產收入減少44,400,000港元或40.0%；淨影響為減少虧損40,400,000港元；

費用支出：i)固定資產減值準備增加41,200,000港元；ii)投資損失增加10,100,000港元；iii)由於本期訴訟、員工薪金以及其他費用增加導致其他支出，行政、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33,800,000港元，淨影響為增加虧損85,100,000港元；

上述兩項綜合淨影響導致淨虧損增加。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維持穩定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974,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13,400,000港元）及短期銀行貸款21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21,700,000港元）。所有短期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並以現行市場利率計息。負債與所有者權益比率（即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與權益總額之比例）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為14.3%（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8.0%）。

財務回顧*(續)*

資產與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2,081,5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313,000,000港元增加768,500,000港元或增幅為58.5%。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負債總額為596,6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21,600,000港元增加14.4%。

本集團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權益為1,480,9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784,700,000港元增加88.7%。

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項為11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203,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銷售及採購是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以消除幣值風險。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相關外幣風險，並將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回顧期間，本集團沒有顯著的資本承諾和或然負債的轉變。

市場回顧

於回顧期間，LED照明市場延續增長態勢，且隨著LED照明產品價格不斷下降，行業整合的進一步發展，很多中小企業都遭遇了破產的厄運，而一些競爭力強的企業則不斷發展，引領行業龍頭的出現。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美國經濟在房地產及私人消費市場持續增長的帶動下逐步復蘇，而歐洲經濟衰退加深；中國等新興市場經濟體的國內需求亦明顯增長放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積極調整及改善業務經營，以應對市場的變化。本集團亦透過加強生產成本控制，提高管理效率，以改善盈利水準。

本集團的銷售收益達509,500,000港元，較同期減少5.7%，毛虧率從去年同期的18.1%減少至2.6%。而本集團對認定為陳舊及滯銷之存貨作出減值撥備73,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142,500,000港元），此存貨撥備已經考慮到市場需求及估計售價後其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並根據會計政策賬齡分析超過180日及一年而分別作出50%撥備及全數撥備。

銷售及分銷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產品銷售總額達509,5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5.7%。本集團保持超過100名員工的銷售團隊，銷售網絡遍及中國大陸、香港、台灣、韓國、日本、歐洲、美洲等多個國家和地區。本集團努力進行市場推廣，提升及擴張LED一般照明產品的銷售管道。

業務回顧*(續)*

研究與開發

本集團之研發工作重點為產品設計、新產品開發及提升生產效益，以減低整體生產成本。

應收貿易款項管理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款項金額378,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72,200,000港元），增加106,600,000港元，其中0至60日應收款項金額增加72,1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季節性裝飾燈出貨的高峰期為每年九月底。期內，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為334,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九月362,200,000港元減少28,000,000港元或7.7%。根據會計政策壞賬撥備原則，超過180日的應收款項已提撥50%壞賬撥備，而超過一年的應收款項則提撥全額壞賬撥備。

存貨管理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存貨結餘從今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48,600,000港元減少至228,900,000港元，減少約34.3%。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由於我們的產品需求較預期為低導致存貨估值較低，本集團已為存貨作出撥備73,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142,500,000港元），此存貨撥備已經考慮到市場需求及估計售價後其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並根據會計政策賬齡分析超過180日及一年而分別作出50%撥備及全額撥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約為3,900名（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400名）。僱員之基本薪酬乃根據行業薪酬慣例、僱員之經驗及其表現而釐定。僱員之薪酬現維持在一個具競爭力之水準，並參考相關人力市場及經濟情況按年檢討。董事之酬金乃根據一系列包括市場狀況及每位董事之職責等因素而釐定。除法律規定之基本薪酬及法定福利外，本集團亦根據本身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酌情發放花紅。

業務回顧*(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續)*

吸納並挽留優秀行政管理人才，是真明麗不斷成長的關鍵。本集團現行的績效為本獎勵計劃和僱員購股權乃為此而設。本集團亦將通過在職培訓和正式培訓課程，改善整體管理素質與及專業精神，這將有助於建立起管理層和員工的團隊精神及提高歸屬感。本集團與僱員之間未曾出現重大問題，亦未曾因勞資糾紛而出現業務中斷，且在招聘新員工及留任具經驗之員工方面亦未曾出現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僱員一直維持良好的關係。本集團大部份高級管理層成員均已服務超逾十年。

未來計劃及展望

本公司增資的所得款項總額9億港元：(i)所得款項淨額的35%用作未來潛在的投資／收購機會（包括產品及技術相關添置、策略性收購及聯盟）；(ii)所得款項淨額的10%用作加強本集團的研發能力；(iii)所得款項淨額的15%用作擴展本集團於海外市場（特別是歐洲及美國市場）的業務；(iv)所得款項淨額的10%用作加強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力度；(v)所得款項淨額的15%用作加強本集團的產能；及(vi)所得款項淨額的15%用作本集團的額外營運資金。最終實現推動LED照明這一未來節能照明解決方案的發展目標。

我們持續活化資產，提升資產回報率，尋找項目投資機會。董事會有效地重新分配資源以構建合理組織架構，並透過提高成本效益，精簡組織架構，提高績效管理效率及更好地定位以執行與僱員掛鈎的長期激勵計劃，藉以實現策略性增長。

業務回顧*(續)*

紀律聆訊結果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本公司接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紀律)委員會(「該委員會」)秘書一封函件。該函件載明該委員會已對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董事」)之行為進行聆訊，而紀律聆訊結果裁定本公司及董事並無違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並決定不會對本公司及董事施加任何制裁或給予指示。事由是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該委員會指本公司未有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公告通知股東及市場，有關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虧損之重要事宜。

同方股份投資真明麗造就「共贏」時代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家著名的高科技企業，擁有製造上游LED晶片和晶圓的能力。此外，同方股份在相關應用行業擁有雄厚的技術實力和全球銷售網絡，如多媒體電視行業、計算器行業、智能建築行業和節能行業。憑借同方股份在上述相關應用行業擁有雄厚的技術實力和全球銷售網絡，相信引入同方股份作為本集團的策略投資者，可支援本集團業務的快速發展和擴張，通過實施同方股份使用的規範管理體系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並為本集團未來的業務架構多元化預留更大的空間。

同方股份在城市、工業、建築節能方面的管道和照明優勢結合，推出一體化節能解決方案、智慧建築解決方案、智慧家居解決方案、智慧環境解決方案。目前，同方股份的LED智慧照明系統已經可以實現無線調光、調色溫智能照明系統。智能化照明將給LED照明帶來新機遇。LED照明偏電子化的特徵正好迎合了年輕人的追求。比如，LED燈能夠隨意改變顏色，安裝在水龍頭上，通過水溫改變燈光顏色，能讓用戶直觀感受水溫。

業務回顧 *(續)*

同方股份投資真明麗造就「共贏」時代 *(續)*

借助同方股份的品牌效應和產品自身實力，經過內部管理層調整，通過輕裝上陣，以抓主要的捨棄次要的原則來調整產業鏈佈局，生產出適應市場的、更具有價格優勢的產品，相信「扭虧為盈」只是個時間的問題。而同方股份借助真明麗在照明領域的海內外知名度、擁有國內外授權的專利超過1,000多項和NEONEON品牌，以及完善的管道建設，也可以使同方股份的LED照明之路走得更快更好。真明麗和同方股份「互補」性強，強強聯合，期待「共贏」局面出現。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擬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九月：無）。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鶴山麗得電子實業有限公司（「鶴山麗得」，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委託人）與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夏基金」，作為資產管理人）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設銀行」，作為資產託管人）訂立海外資產管理計劃合同（「合同」），據此，鶴山麗得已同意參與華夏基金運營的海外資產管理計劃（「計劃」），將人民幣105,500,000元（相當於約133,600,000港元）的投資額（「投資額」）存入建設銀行指定賬戶。根據該計劃，投資額擬主要投資於中國石化銷售有限公司的股權及股權相關的結構性產品及適用證券法律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許可的債券（包括可轉換債券）、基金、貨幣市場工具、衍生商品及其他金融工具。由於合同所有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可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故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對本項交易予以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1]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樊邦弘[2]	600,000	26,366,000	336,400,000	–	363,366,000	18.74%

附註：

(1) 表示有關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之權益。

(2) 樊邦弘先生被當作擁有合計363,366,000股股份的權益，其中600,000股股份由樊邦弘先生本人持有；10,668,000股股份由翁翠端女士本人持有，其為樊邦弘先生的配偶；336,400,000股股份由Rightmass Agents Limited（「Rightmass」）持有，其由樊邦弘先生全資所有；及15,698,000股股份由Charm 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Charm Light」）持有，其由翁翠端女士持有35%股權、樊邦揚先生持有35%及另外八名個別人士持有30%股權，而該等人士與樊邦弘先生及翁翠端女士概無關係。

(a) 本公司336,400,000股股份由Rightmass（由樊邦弘先生全資擁有）持有。因此，樊邦弘先生被當作擁有本公司336,400,000股股份之權益；

(b) 本公司15,698,000股股份由Charm Light（由翁翠端女士擁有35%）持有。因此，翁翠端女士被當作擁有本公司15,698,000股股份之權益；

(c) 翁翠端女士為樊邦弘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翠端女士被視為擁有於樊邦弘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600,000股股份及於Rightmass所持有的本公司336,400,000股股份之權益；及

(d) 樊邦弘先生為翁翠端女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樊邦弘先生被視為擁有於翁翠端女士所持有的本公司10,668,000股股份及於Charm Light所持有的本公司15,698,000股股份之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續)*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人士（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所持股份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清華同方節能控股有限公司（「同方節能控股」）(1)	實益擁有人	1,000,692,690	51.60%
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Resuccess」）(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000,692,690	51.60%
同方股份(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000,692,690	51.60%
翁翠端女士(2)	實益擁有人	10,668,000	0.55%
	配偶權益	337,000,000	17.38%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5,698,000	0.81%
Rightmass(3)	實益擁有人	336,400,000	17.35%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的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續)*

附註:

(1) Resuccess全資擁有同方節能控股。Resucces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為同方股份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esuccess及同方股份各自被視為持有本公司1,000,692,690股股份之權益。

(2) 翁翠端女士被當作擁有合計363,366,000股股份的權益,其中600,000股股份由樊邦弘先生本人持有;10,668,000股股份由翁翠端女士本人持有,其為樊邦弘先生的配偶;336,400,000股股份由Rightmass持有,其由樊邦弘先生全資所有;及15,698,000股股份由Charm Light持有,其由翁翠端女士持有35%股權、樊邦揚先生持有35%及另外八名個別人士持有30%股權,而該等人士與樊邦弘先生及翁翠端女士概無關係。

(a) 本公司336,400,000股股份由Rightmass(由樊邦弘先生全資擁有)持有。因此,樊邦弘先生被當作擁有本公司336,400,000股股份之權益;

(b) 本公司15,698,000股股份由Charm Light(由翁翠端女士擁有35%)持有。因此,翁翠端女士被當作擁有本公司15,698,000股股份之權益;及

(c) 翁翠端女士為樊邦弘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翁翠端女士被視為擁有於樊邦弘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600,000股股份及於Rightmass所持有的本公司336,400,000股股份之權益。

(3) Rightmass所持有普通股權益已計入樊邦弘先生及翁翠端女士之權益,如上文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未獲知會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乃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鼓勵。該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生效,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後屆滿。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更新最多為94,244,069股股份(「更新授權限額」)。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本公司股東已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授出上市批准在該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

接納購股權時的應付款項為1.00港元。就任何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期限為八年，歸屬期為五年。該等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1]	每股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註銷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董事						
王幹文先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1.99	100,000	(100,000)	–
劉升平女士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1.99	100,000	(100,000)	–
翁世元先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1.99	100,000	(100,000)	–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一日	6.75	200,000	(200,000)	–
樊邦揚先生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一日	6.75	760,000	(760,000)	–
僱員						
合共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四日	8.72	5,970,000	(5,970,000)	–
	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5.03	1,521,500	(1,521,500)	–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5.90	1,417,500	(1,417,500)	–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	2.19	7,910,000	(7,910,000)	–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一日	6.75	7,145,000	(7,145,000)	–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二日	4.51	1,050,000	(1,050,000)	–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1.95	10,690,000	(10,690,000)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1.99	10,473,000	(10,473,000)	–
				47,437,000	(47,437,000)	–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公告之要約回應文件宣佈要約文件所載的接納股份要約之最後日期及時間(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正)後,行使購股權之權利即時終止。

本集團將終止確認的購股權累計形成的資本公積直接轉入到未分配利潤中。

企業管治守則

為符合股東最佳利益,董事會致力實行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一個高效率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以及對股東的透明度和問責性。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分兩層次的有關建議:(1)守則條文;及(2)建議最佳常規。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應用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偏離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該是獨立的,不應該由同一個人執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四日由樊邦弘先生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乃因倚重樊先生對LED行業、技術及市場發展具有遠見,使本集團可最大限度地整合LED磊晶片及晶片生產封裝及LED照明應用等產業鏈上中下游環節的優勢解決方案。同方節能控股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後,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起,樊邦弘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但仍留任執行董事,而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陸致成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謝漢良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已符合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要求。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其管治質量。董事會成員的委任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工齡。

董事變更情況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之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一三／一四年年報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起，陸致成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王良海先生、謝漢良先生、潘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衛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范仁達先生、劉天民先生、李明綺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謝漢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及行政總裁，而潘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起，翁翠瑞女士、樊邦揚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翁世元先生、王幹文先生、劉升平女士、孫文德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各董事所屬委員會如下表：

董事會 董事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
陸致成先生		M	C	
樊邦弘先生				
王良海先生				
謝漢良先生				
潘晉先生				M
劉衛東先生				
范仁達先生	M	M	M	C
劉天民先生	M	C	M	M
李明綺女士	C	M	M	M

附註：

C　相關董事委員會主席　　M　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

董事變更情況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之變動：*(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二零一三／一四年年報日期起，董事並無知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出現其他變動。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有董事會成員經特別查詢後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標準。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其他特定高級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成立，目前的成員包括：

李明綺女士*(主席)*
范仁達先生
劉天民先生

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每位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有廣泛的商務經驗，而該委員會中適當地融合了業務、會計及財務管理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要求，該規定要求委員會最少由三名成員組成，而最少一名成員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擁有相關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開會兩次，檢討財務報告及致股東之其他資料、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核數程式效力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亦就其職權範圍內所涉及事項上擔任董事會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重要連繫，並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作出檢討。

審核委員會*(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舉行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中期業績公告，並建議董事會予以批准。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成立，目前的成員包括：

劉天民先生*(主席)*
陸致成先生
范仁達先生
李明綺女士

薪酬委員會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薪酬委員會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訂其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釐訂應付予董事的酬金時，已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貢獻的時間及責任及是否適宜提供與表現掛鈎的薪酬。薪酬委員會開會釐訂董事的薪酬政策及評估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成立，目前的成員包括：

陸致成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提名委員會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覆核候選人的資歷及能力，並於委任董事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確保所有提名均為公平合理。

提名委員會開會討論彼等於提名董事人選時須採納的程式及準則，並同意該等準則須包括該等人選的專業背景、經驗及過往於其他上市公司的記錄（如有）。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成立，目前的成員包括：

范仁達先生*（主席）*
潘晉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備註冊會計師資格及在公司財務、業務管理、公司重組、合併及收購以及風險投資等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委員會的職責是監管本公司現在或未來業務的合規性，就遵守適用的法律和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之事宜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續)*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應當對任何涉嫌欺詐及違規行為，內部管控失責或涉嫌違反法律、法規和規章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向本公司管理層尋求相關資訊以實現其工作目標、職責和責任，而所有的員工都要配合其要求；如有需要，可在本公司承擔費用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權。

或然負債及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若干土地及樓宇之賬面總值為90,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175,000,000港元），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及存貨之賬面總值為34,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34,100,000港元）及銀行存款之賬面總值為43,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2,500,000港元），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之擔保。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同方節能控股完成以每股0.90港元認購1,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5*	**509,541**	540,592
已售貨物成本	*6*	**(522,565)**	(638,409)
毛虧		**(13,024)**	(97,817)
其他收入		**8,406**	5,063
其他收益及虧損	*7a*	**17,302**	72,257
其他支出	*7b*	**(15,194)**	(8,663)
確認減值損失－物業、廠房及設備		**(41,194)**	–
分銷及銷售開支		**(53,895)**	(36,990)
行政開支		**(88,698)**	(78,370)
財務成本		**(5,650)**	(7,760)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虧損）／溢利		**(8,090)**	1,998
除税前虧損	*8*	**(200,037)**	(150,282)
税項	*9*	**(110)**	(203)
期內虧損		**(200,147)**	(150,48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產生之匯兑差額		**(7,544)**	27,970
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207,691)**	(122,51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96,999)**	(149,556)
非控股權益		**(3,148)**	(929)
		(200,147)	(150,485)
應佔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204,543)**	(123,444)
非控股權益		**(3,148)**	929
		(207,691)	(122,515)
擬派中期股息	*10*	**–**	–
每股虧損	*11*		
基本		**(0.155)港元**	(0.159)港元
攤薄		**(0.155)港元**	(0.159)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9,017**	19,0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14,409**	334,173
預付租約款	*13*	**71,011**	76,135
商譽	*4*	**9,681**	–
無形資產	*14*	**23,070**	8,857
聯營公司權益		**611**	628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4*	**–**	21,663
可供出售投資		**3,950**	3,95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8,532**	19,263
建立一家聯營公司之按金		**1,204**	1,204
		451,485	484,890
流動資產			
存貨		**228,924**	348,627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5*	**378,808**	272,243
應收貸款		**–**	44,246
可收回稅項		**5,256**	5,256
已抵押銀行按金		**43,036**	44,4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3,953**	113,357
		1,629,977	828,14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6*	**307,931**	267,886
應付税項		**5,324**	5,474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借貸		**212,011**	221,743
		525,266	495,103
流動資產淨值		**1,104,711**	333,0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56,196**	817,927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貼		**65,205**	20,118
遞延税項		**6,136**	6,375
		71,341	26,493
資產淨值		**1,484,855**	791,43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93,932**	93,932
儲備		**1,286,981**	690,805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1,480,913**	784,737
非控股權益		**3,942**	6,697
權益總額		**1,484,855**	791,43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股份補償儲備 *千港元*	匯兑儲備 *千港元*	保留虧損 *千港元*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93,932	1,745,549	312	53,856	48,100	314,013	(686,069)	1,569,693	8,340	1,578,033
期間虧損	–	–	–	–	–	–	(149,556)	(149,556)	(929)	(150,48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7,970	–	27,970	–	27,97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3,932	1,745,549	312	53,856	48,100	341,983	(835,625)	1,448,107	7,411	1,455,518
確認基於股份權益之付款	–	5,213	–	–	–	–	–	5,213	–	5,213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3,932**	**1,750,762**	**312**	**53,856**	**48,100**	**341,983**	**(835,625)**	**1,453,320**	**7,411**	**1,460,731**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93,932	1,751,204	312	53,856	48,100	354,060	(1,516,727)	784,737	6,697	791,434
期間虧損	–	–	–	–	–	–	(196,999)	(196,999)	(3,148)	(200,14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7,544)	–	(7,544)	–	(7,54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3,932	1,751,204	312	53,856	48,100	346,516	(1,713,726)	580,194	3,549	583,743
發行新股	100,000	800,000	–	–	–	–	–	900,000	–	900,000
確認基於股份權益之付款	–	1,376	–	–	–	–	–	1,376	–	1,376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658)	–	–	–	1	–	(657)	393	(264)
購股權作廢	–	(78,759)	–	–	–	–	78,759	–	–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3,932**	**2,473,163**	**312**	**53,856**	**48,100**	**346,517**	**(1,634,967)**	**1,480,913**	**3,942**	**1,484,85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前控股公司Neo-Neon Holdings (BVI) Limited(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的自願性公告，該公司英文名稱變更為THTF Lighting Group Limited及採用中文名稱為同方照明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同方照明集團」))發行的股份的面值，與根據一九九六年進行的企業重組及就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股份補償儲備相等於本公司股東轉讓予本集團若干高級管理層的同方照明集團股份(「股份」)的公平值與高級管理層於二零零四年獲取股份所支付的代價的差額。

根據中國內地(「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備存不可分派的法定儲備。該等儲備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所反映的除稅後純利中撥支，而數額及分配基準則由其董事會每年釐定。法定盈餘公積可用以彌補其於上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兑換為資本。自成立日期起，由於任何該等中國附屬公司並無分派股息，故並無向法定盈餘公積作出撥付。

發行新股指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以每股認購股份0.90港元的認購價合共認購1,000,000,000股認購股份，導致股本增加100,000,000港元，股份溢價增加800,000,000港元。認購之代價金額900,000,000港元已由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悉數支付(詳見附註4)。

期內，本集團將終止確認的購股權累計形成的資本公積直接轉入到未分配利潤中。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2,624)**	213,79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990**	3,4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22)**	(3,953)
購買預付租約款	**–**	(1,257)
購買無形資產	**–**	(1,5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約款的所得款項	**91,449**	1,426
投資子公司	**(20,542)**	–
收回非控股股東款項	**–**	2,471
收回應收貸款	**44,246**	37,838
已豁免銀行按金	**1,412**	28,88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1,133**	67,258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5,650)**	(7,76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900,000**	–
新造銀行貸款	**93,820**	(176,242)
償還銀行貸款	**(106,855)**	(117,657)
償還董事借款	**–**	(10,66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81,315**	(312,3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859,824**	(31,266)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3,357**	253,508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772**	3,163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73,953**	225,40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存託憑證在台灣證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全年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此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呈報的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事項及交易的解釋,對瞭解本集團由二零一三／一四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實屬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

載入中期財務報告中關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過去已呈報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取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發表的末期業績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衍生金融工具乃按適用之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

除下文所述外，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其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並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一項新詮釋。其中，下列準則的發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投資實體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披露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徵費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投資實體

修訂放寬符合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的投資實體的母公司綜合入賬要求。投資實體須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其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並不符合投資實體資格，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由於修訂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故該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披露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修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要求。其中，修訂擴大須就已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其可收回金額按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作出的披露。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該詮釋提供指引就對政府徵收徵費產生支付責任時確認。由於該指引與本集團現行的會計政策一致，故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4. 重要收購和增資事項

同方節能控股有條件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由本公司與同方股份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同方節能控股訂立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同方節能控股以每股0.90港元的認購價認購(「認購」)1,0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106.46%)之事項。根據認購協議，認購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完成，認購之代價金額900,000,000港元已由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悉數支付予本公司，認購完成時，同方節能控股持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1.56%。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在聯交所公告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之所有已發行股份及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告，及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聯合公告確認同方節能控股已收取有關股份要約項下692,690股股份(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357%)。截至本報告日期，同方節能控股對本公司持股比例為51.6%，樊邦弘先生及其相關人士對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8.75%，其他股東對本公司持股比例為29.6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重要收購和增資事項 *(續)*

收購Tivoli, LLC.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Neo-Neon LED USA Holdings Limited及American Lighting Inc.(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Targetti Poulsen USA Inc.(「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買方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Tivoli, LLC.的50%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3,271,000港元)(「收購事項」)，由本集團的現有一般營運資金撥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完成。於收購協議完成前，Tivoli乃本公司與賣方所擁有的共同控制實體，於收購協議完成後，Tivoli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是以所交付之貨品或服務種類為重點。具體來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須呈報分部如下：

LED裝飾燈	–	製造及分銷LED裝飾燈產品
LED一般照明	–	製造及分銷LED一般照明燈具產品
白熾裝飾燈	–	製造及分銷白熾裝飾燈產品
舞台燈	–	製造及分銷舞台燈產品
所有其他	–	燈具產品配件分銷

營業額指期內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物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允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業務分部		
LED裝飾燈	**306,840**	289,613
LED一般照明	**135,076**	151,186
白熾裝飾燈	**40,187**	62,005
舞台燈	**24,047**	28,883
所有其他	**3,391**	8,905
	509,541	540,592
毛虧		
LED裝飾燈	**(1,355)**	(49,223)
LED一般照明	**(4,899)**	(31,362)
白熾裝飾燈	**(3,917)**	(13,925)
舞台燈	**(2,177)**	(2,939)
所有其他	**(676)**	(368)
	(13,024)	(97,8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業績		
經營虧損		
LED裝飾燈	**(75,378)**	(99,214)
LED一般照明	**(37,486)**	(57,459)
白熾裝飾燈	**(13,612)**	(24,628)
舞台燈	**(7,979)**	(7,925)
所有其他	**(1,493)**	(1,904)
	(135,948)	(191,130)
未分配其他收入	**8,406**	5,063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39,086)**	63,594
未分配支出	**(19,669)**	(22,047)
財務成本	**(5,650)**	(7,760)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8,090)**	1,998
除税前虧損	**(200,037)**	(150,282)
税項	**(110)**	(203)
期內虧損	**(200,147)**	(150,4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美國	**260,128**	264,303
歐洲	**95,938**	93,581
中國	**55,163**	70,300
俄羅斯	**39,140**	46,110
亞太區及中東(不包括中國)	**59,172**	66,298
	509,541	540,592
毛虧		
美國	**25,592**	(46,543)
歐洲	**(11,390)**	(10,640)
中國	**(10,736)**	(19,122)
俄羅斯	**(6,220)**	(3,581)
亞太區及中東(不包括中國)	**(10,270)**	(17,931)
	(13,024)	(97,8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續)**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業績		
經營虧損		
一美國	**(51,809)**	(100,353)
一歐洲	**(34,628)**	(22,969)
一中國	**(18,746)**	(31,950)
一亞太區及中東(不包括中國)	**(30,765)**	(35,858)
	(135,948)	(191,130)
未分配其他收入	**8,406**	5,063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39,086)**	63,594
未分配支出	**(19,669)**	(22,047)
財務成本	**(5,650)**	(7,760)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8,090)**	1,998
除税前虧損	**(200,037)**	(150,282)
税項	**(110)**	(203)
期內虧損	**(200,147)**	(150,4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已售貨物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實際已售貨物成本	**449,415**	495,881
存貨減值損失淨額	**73,150**	142,528
	522,565	638,409

期內，剔除存貨減值損失淨額，本集團的實際已售貨物成本為449,400,000港元，毛利率為11.8%，二零一三年同期實際已售貨物成本為495,900,000港元，毛利率為8.3%，回顧期內，本集團毛利率增長三點五個百分點。

7a.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66,351**	110,739
呆壞賬撥備淨額	**(53,449)**	(26,748)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允值減少	**–**	(612)
匯兑收益／(虧損)淨額	**4,400**	(11,122)
	17,302	72,25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b. 其他支出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研究與開發成本	**(8,368)**	(8,663)
與訴訟有關之賠償*	**(6,826)**	–
	(15,194)	(8,663)

* 與訴訟有關之賠償包括以下各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本集團一名客戶在上海仲裁委員會就一份專項購銷協議書之糾紛向鶴山市銀雨照明有限公司(「鶴山銀雨」)提出索賠。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上海仲裁委員會作出裁決，並勒令鶴山銀雨向原告支付人民幣2,927,000元(相當於3,681,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本集團一名客戶在美國伊利諾州法院向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Neo-Neon International Limited(「NNI」)提出索賠，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向原告支付3,145,000港元以達成和解及涉及之法律費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除税前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税前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069**	31,454
減：計入研究與開發成本的折舊	**(157)**	(725)
	21,912	30,729
無形資產攤銷	**–**	388
研究與開發成本	**3,215**	3,348
就以下項目經營租約租金		
– 預付租約款	**852**	855
– 租賃物業	**4,854**	2,202
及計入以下項目：		
利息收入	**1,990**	3,404
扣除非重大支銷前之物業租金收入	**2,245**	1,402

9. 税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税項支出包括以下項目：		
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	(203)
其他海外司法權區的税項	**(110)**	–

期內，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Neo-Neon (Vietnam)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繳付二零一三年度之企業所得税。中國企業所得税及海外税項乃按各司法權區之現行税率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擬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九月: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196,999)**	(149,556)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72,653,027**	939,319,694
每股基本虧損	**(0.155)港元**	(0.159)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72,653,027**	939,319,694
每股攤薄虧損	**(0.155)港元**	(0.159)港元

期內,本公司股數增加是由於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以每股0.90港元的認購價合共認購1,000,000,000股股份,本期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1,272,653,027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期內，本集團以23,7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8,400,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大及提升其製造能力。其中，樓宇為無（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無），物業裝修為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1,500,000港元），傢俱、裝置及設備為7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1,200,000港元），汽車為無（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300,000港元），廠房及機器為20,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3,500,000港元），模具為2,2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600,000港元），在建工程為無（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無），土地使用權為無（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1,300,000港元）。除此之外，本集團由於收購Tivoli產生傢俱、裝置及設備和廠房及機器增加2,000,000港元，詳見附註4。

期內，本集團整體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是由於處置淨值為20,200,000港元的鶴山麗得廣告燈廠房。

13. 預付租約款

期內，本集團預付租約款減少的主要原因是處置淨額為3,700,000港元的鶴山麗得廣告燈工廠的土地所致。

14. 無形資產

期內，本集團無形資產增加主要是收購Tivoli導致增加額為14,200,000港元，具體詳見附註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279,683**	214,508
應收票據	**54,509**	11,700
減：呆壞賬撥備	**(110,947)**	(90,542)
	223,245	135,666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26,115**	30,739
增值税回撥	**6,362**	7,623
對外貿易增值税退回	**91,081**	71,280
其他應收款項	**32,005**	26,935
	378,808	272,243

客戶付款方式主要是信貸加訂金。發票通常在發出後60至90日內到期付款，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則除外，其付款期會延長至180日。由於本集團七至九月為出貨旺季，本期應收貿易款項以及應收票據款為334,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九月362,200,000港元，減少28,000,000港元或7.7%，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為有關收益確認日期前後）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60日	**123,438**	51,338
61至90日	**70,207**	11,955
91至180日	**28,364**	39,467
181至360日	**1,236**	32,906
	223,245	135,6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151,091**	104,753
應付票據	**2,998**	7,848
	154,089	112,601
客戶按金	**24,798**	35,613
應付工資及福利	**22,166**	18,92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44**	44
其他應付稅項	**21,640**	21,729
承擔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合約之虧損	**277**	2,731
其他應付款項	**84,917**	76,241
	307,931	267,886

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依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28,936**	45,080
31至60日	**29,793**	11,330
61至90日	**26,274**	13,102
91至180日	**39,010**	9,258
181至360日	**5,330**	14,525
超過一年	**24,746**	19,306
	154,089	112,60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	500,000
於期初／年初	**1,939,319,694**	939,319,694	**193,932**	93,932
於期末／年末	**1,939,319,694**	939,319,694	**193,932**	93,932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以每股0.90港元的認購價合共認購1,000,000,000股股份，導致股本增加100,00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增加800,000,000港元，詳見附註4。

18. 購股權

本公司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本期內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四月一日尚未行使	**47,437,000**	50,386,000
期內／年內註銷	**(47,437,000)**	(2,949,000)
	–	47,437,000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失效及於結算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分別為4.92港元（二零一三年：3.5港元）及3.94港元（二零一三年：4港元）。

該等公允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購股權 *(續)*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公告之要約回應文件宣佈要約文件所載的接納股份要約之最後日期及時間(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正)後,行使購股權之權利即時終止。

本集團將終止確認的購股權累計形成的資本公積直接轉入到未分配利潤中。

19. 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60**	15,967

20. 關連人士交易

回顧期內,本集團出售共零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77,000港元)之貨物予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之全資控股附屬公司American Lighting, LLC租用樊毓秀小姐(彼為樊邦弘先生及翁翠端女士的女兒及樊邦揚先生的侄女)的樓宇做倉庫用途,期內發生租金支出為111,000美元(相等於約890,461港元)。

於回顧期間,身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之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為71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九月:707,000港元)。於回顧期間,樊邦弘先生及其他董事已分別放棄彼等的服務酬金2,160,000港元及540,000港元。